

#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度在任及换届离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形成如下专项报告：

### 一、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卢琛钰先生、雷光寅先生、文冬梅女士。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卢琛钰先生、雷光寅先生、马志保先生、田园女士。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上述独立董事对本人独立性进行了自查，并将自查情况提交董事会。自查结果显示，各独立董事均符合相关独立性要求，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形，能够独立履行职责。

### 二、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结合独立董事的任职经历及提交的自查文件等资料进行核查后认为，卢琛钰先生、雷光寅先生、马志保先生、田园女士及文冬梅女士在公司仅担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未在公司及主要股东单位担任其他任何职务，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关联关系，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客观判断的任何情形。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始终保持高度独立性，其履职行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能够公正、独立地履行职责，为公司决策提供了专业、独立的意见。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